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邀請，本公佈(或其任何部分)或分發本公佈之事實亦不會構成任何認購證券合約或邀請的基準或有關依據，且僅供說明用途。分發本公佈可能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受到法律限制，而獲得本公佈內容提述資料的人士應自行瞭解及遵守任何該等限制。任何未能遵守此等限制之情況可能構成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違法行為。本公佈提述的證券尚未根據任何證券法律及規例發行、登記或獲准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公眾發售或流通。概無作出任何該等證券將會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發行或就此登記或獲准向公眾發售或流通之表述。除非已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項下進行登記或已在證券法項下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美國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書進行，並可向發行人取得有關招股說明書，當中載有有關發行人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



GRAPHEX

GRAPHEX GROUP LIMITED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8)

海外監管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的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美國時間)，本公司已向美國證交會以 F-1 表格公開提交註冊聲明(「註冊聲明」)，內容有關發售。發售將僅可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其構成註冊聲明的一部分。有關發售的註冊聲明及當中所載初步招股章程副本可於美國證交會網址 www.sec.gov 使用 EDGAR 軟件免費獲取。

發售將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而該等資金將主要用於拓展其石墨烯業務以支持全球需求。將予發售的美國預託股份數目及發售價格範圍有待釐定。本公司將申請美國預託股份憑證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所市場上市，股票代碼為「GRFX」，並預期上市將在發售結束的同時完成。發售須待收到監管、證券交易所及其他批准後，方可作實，包括註冊聲明根據美國證券法生效。發售亦受市場條件所規限，且概無法保證發售是否會完成或何時完成，亦不確定發售的實際規模或期限或本公司美國預託股份能否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所市場上市。該等證券不會於任何加拿大司法權區向公眾發售，且任何在加拿大的銷售(如有)將符合可用豁免加拿大招股章程規定並僅透過在銷售進行所在的加拿大司法權區妥為註冊的證券交易商進行。

於註冊聲明生效前，不可接納任何購買證券的要約或收取部分購買價，而任何有關要約可於生效日期後發出其接納通知前任何時間遭撤回或撤銷，而無任何類型的責任或承諾。

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宜進一步發表公佈，以告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

安全港聲明

本公佈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任何要約發售任何證券、招攬或要約購買任何證券或銷售任何證券將須根據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進行。

有關本公司未來預期的陳述及本公佈不屬於歷史事實的所有其他陳述均為具有證券法第 27A 條及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第 21E 條涵義的「前瞻性陳述」，該詞彙於

一九九五年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中定義。本公司計劃該等前瞻性陳述受由此產生的安全港約束。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含與本公司相關的資料，乃基於本公司及／或其管理層的見解以及由本公司或其管理層目前所得任何資料作出的假設。在本公佈，使用「預計」、「估計」、「預期」、「有意」、「計劃」、「預測」及類似表達而與本公司或其管理層相關的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本公司目前對於未來事件的看法，並涉及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包括本公佈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一項或多項有關風險或不確定因素成為事實，或如相關假設證明不正確，實際結果可能與本公佈中所述預計、相信、估計、預期、有意或預測者有重大差距。在各種情況下，前瞻性資料應與當中所附具意義警告聲明一併考慮。可能導致結果有所不同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內部計劃的成功執行、競爭性服務和定價的影響以及一般經濟風險和不確定因素。

本公佈所列來自第三方來源的資料乃基於就該等資料發佈的報告，且我們已假設該等報告屬準確，惟並無進行獨立調查或查詢。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包括但不限於其美國預託股份)的要約。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的資料並非本公司就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作出或將予作出的任何披露資料的一部分，亦非本公司於美國證交會作出的任何備案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達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達先生、陳奕仁先生、楊鑾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力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談葉鳳仙女士、王雲才先生、廖廣生先生、唐照東先生及陳繼光先生。